

正本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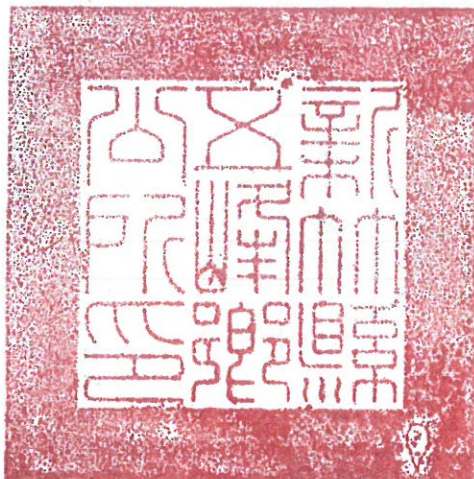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新竹縣五峰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五鄉民字第1113500625B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茲公告取得本鄉大隘段618、619地號等2筆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及受理聲明異議事宜，公告期間自發文日翌日起公告30日。

依據：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37條及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20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取得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如下：(如附件)

二、受理異議聲明期間及地點：

(一)就本案分配土地事宜，認有違法不當，致損害權益者，應以書面並附具證明文件向本所聲明異議。

(二)異議聲明期間：同本案公告期間，逾期不再受理異議聲明。

(三)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向本所民政課洽詢，電話035851001分機308。

公告取得本鄉大隘段 618、619 地號等 2 筆國有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

編號	鄉(鎮、市、區)	地段	地 號	使用地類別	土地面積 (平方公尺)	移轉面積 (平方公尺)	權屬	申請人	備註
1	五峰鄉	大隘	618	乙種建築用地	130	130	中華民國	林○標	
2	五峰鄉	大隘	619	乙種建築用地	79	79	中華民國	林○標	

鄉長葛忠義